

無人機農噴常見問答集

問題一、民航局在自然人與法人使用無人機規範差異？

答：

	自然人	法人
活 動 目 的	個人休閒娛樂使用	商用、空拍、監測、研究、農噴、夜間及人群上空飛行等相關應用
註 冊	無人機重量 250 公克以上 始需辦理註冊	不論無人機重量多寡 均需辦理註冊
操 作 證 測 驗	未達 2 公斤之遙控無人機 未達 15 公斤之航空模型 免操作證	均須持有專業操作證 (農噴均須取得高級專業操作證第 2 組 (G2, 投擲或噴灑物件), 如欲從事夜間作業, 須取得高級術科測驗第 1 組 (G1, 距地面或水面 400 呎區域、視距外操作、夜間飛行) 專業操作證。
活 動 區 域 與 操 作	縣市政府公告之綠區範圍 遵守操作限制項目	通過能力審查經申請許可後 可於核准紅區或黃區內執行 操作限制

問題二、民用航空法所稱法人有哪些種類？商號或行號（例如：○○商行、○○企業社、○○號）是否是法人？可否申請操作限制排除？

答：

一、法人包含公法人與私法人

（一）公法人：依據公法規定成立之法人，例如農田水利會。

（二）私法人：依據私法設立之法人，又可區分社團法人及財團法人，分述如下：

1. 社團法人：以社員為成立基礎，依其設立目的又可分为下列兩種：

A. 公益社團法人：設立目的以謀取社員之公益（非財產上之利益），例如：農會、工會、合作社。

B. 營利社團法人：設立目的以謀取社員財產上之利益，例如：公司。

2. 財團法人：以捐助之財產為其成立基礎，無社員之概念。

（二）公司係依據「公司法」成立之社團法人，以出資額負責（無限公司除外）具法人人格。商（行）號係依據「商業登記法」登記，負無限責任，不具法人人格。是以，依商業登記法登記之商（行）號不具法人身分，民航局無法核准操作限制排除。

問題三、操作法人所有無人機需持有何種操作證？

答：操作法人所擁有的無人機，無論重量其操作人員均需持有專業操作證。從

事農噴作業除應加學科測驗外，須參加高級術科測驗第 2 組（G2，投擲或噴灑物件）測驗，並取得專業操作證；如欲從事夜間作業，須再參加第 1 組（G1，距地面或水面 400 呎區域、視距外操作、夜間飛行）高級術科測驗並取得專業操作證。

問題四、參加專業操作證測驗是否有相關資格限制？

答：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 20 條第 3 項附件 9 規定，申請專業操作證必須符合下列資格：

1. 年滿 18 歲。
2. 經體格檢查及通過學、術科測驗合格。
3. 申請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者，應先取得普通操作證並具有下列經歷，但自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施行日起 6 個月內不在此限：
 - (1) 申請專業基本級 I 操作證：應領有普通操作證 1 個月以上。
 - (2) 申請專業高級 Ia(無註記重量限制)或專業基本級 II 操作證：應領有專業基本級 I(無註記重量限制)操作證 1 個月以上。
 - (3) 申請專業高級 Ib 操作證：應領有專業高級 Ia(無註記重量限制)操作證 3 個月以上。
 - (4) 申請專業高級 IIc 操作證：應領有專業基本級 II 操作證及專業高級 Ib 操作證均有 3 個月以上。
 - (5) 申請專業基本級 III 操作證：應領有專業高級 IIc 操作證 6 個月以上。

(6) 申請專業高級 IIIId 操作證:應領有專業基本級 III 操作證 1 個月以上。

問題五、請問政府有無舉辦無人機操作證考照訓練專班？

答：民航局目前並無舉辦無人機操作證考照訓練課程，但部分學校、公司或團體因應市場需求自行開設訓練課程，可依個人需求決定是否參加相關訓練，俾瞭解學科及術科測驗內容。

問題六、108 年通過農委會空中施作類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如何參加民航局操作證測驗？

答：民航局自 3 月 16 日起陸續辦理無人機學科測驗，欲參加學科測驗者可於民航局「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https://drone.caa.gov.tw>) 報名參加測驗，報名術科測驗時應。本局已協調民航局，由藥毒所通知尚未參加無人機學科及術科測驗學員，並自 4 月 29 日起陸續辦理學科測驗及術科測驗。

問題七、法人從事活動一定要投保嗎？為何強制投保？遙控無人機責任險商品有那家產險公司販售？

答：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經申請核准後從事相關操作限制之活動，因具有複雜作業及頻繁操作等業務特性，故於從事相關操作限制之活動前，應投保責任保險，其最低投保金額為重傷 150 萬、死亡 300 萬。目前已有南山、華南、富邦、台產、兆豐、和泰、泰安、明台、第一、新光、國泰世

紀、新安、台壽保及旺旺友聯等 14 家產險公司販售遙控無人機責任險商品，
相關投保事宜請洽詢上述產險公司。

問題八、每次以無人機進行農噴前是否都要提前 15 日申請？

答：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 31 條及第 32 條規定，應於活動日 15 日前
提出申請（涉及軍事航空管理機關構管理之區域應於活動日 30 日前提出申
請），飛航活動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可於有效期間（3 個月內）作業。如果預
定活動日期已逾原核准有效期，須依前述規定重新申請。

問題九、註冊、檢驗及操作證屆期時是否需重新申請？

答：

一、註冊：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 10 條規定，無人機所有人於期限屆
滿前 30 日內，檢附申請書向民航局申請展延。

二、檢驗：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 15 條規定，實體檢驗合格證及特種
實體檢驗合格證應於屆期前三十日內，由其所有人檢附原檢驗合格
證影本，向民航局申請重新檢驗。

三、操作證：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 23 條規定，專業操作證之持有人
得於屆期前 30 日內檢附 2 年內之半身照片及有效操作證影本，向
民航局申請換證。但各類專業操作證應經重新體格檢查及測驗合
格後辦理換證。專業操作證之持有人增加不同構造、重量、高級

術科測驗項目者，應經民航局術科測驗合格後辦理加簽。

問題十、武漢肺炎疫情是否會影響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及證照取得？

答：今年原訂辦理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因武漢肺炎疫情影響均有延期辦理，為避免疫情影響訓練課程辦理，目前藥毒所刻正辦理共同科目訓練課程線上教學錄製作業。訓練課程相關資訊可至藥毒所(<https://www.tactri.gov.tw>)、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農業試驗場(<https://www.farm.ntu.edu.tw>)、嘉義大學自動化研究中心 (<https://www.ncyu.edu.tw/cerst>) 網站查詢。

問題十一、目前防治作物病蟲害藥劑無人機使用方法有哪些？

答：依據「農藥管理法」規定，農藥使用應依核准農藥使用方法及範圍使用，故目前已核准 5 種水稻稻熱病防治藥劑(50%護粒松 EC、75%三賽唑 WP、48%丙基喜樂松 EC、40%亞賜圃 EC、2%嘉賜黴素 SL) 無人機使用方法，相關藥劑資訊可至本局「農藥資訊服務網」網站 (<https://pesticide.baphiq.gov.tw>) 查詢。

問題十二、欲從事無人機農藥代噴業如何申請登記？

答：依據「民用航空法」第 99 條之 14 第 1 項規定：「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應遵守下列規定：……二、不得以遙控無人機投擲或噴灑任何物件。三、不得裝載依第四十三條第三項公告之危險物品。……六、不得於日落後至

日出前之時間飛航。……」，同條第 2 項規定：「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經檢具有關文書向民航局申請核准者，得不受前項第 1 款至第 8 款規定之限制。」另依據「農藥使用及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辦法」第 6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以無人飛行載具施藥作業應由代噴農藥之業者為之。」故擬從事無人機農藥代噴業務可至本局「農藥資訊服務網」網站

(<https://pesticide.baphiq.gov.tw>) 下載代噴農藥業者登記申請書，填具前述申請書並檢附法人登記資料及農藥代噴噴技術人員證書影本向所在縣市政府申請登記代噴業。

問題十三、無人機農噴作業流程？

答：

